附件一

**综合评分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基础分 | 分项内容 | 要　　　　求 |
| 总计 | 单项 |
| 1、资信证明（50%） | 50 | 10 | ISO9001系列认证 | 同时通过ISO质量、环境、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得10分，通过3个得10分，少一个则不得分。 |
| 10 | 合同信誉 | 连续5年或以上获工商（市场）监管部门或工商（市场）监管部门主管的行业协会颁发的“守合同重信用企业”或“重合同守信用企业”荣誉证书连续20年以上（含20 年）得 10分；连续15年以下（含9年）得6分，连续10年以下（含10年）得3分；无得0分。 |
| 10 | 投标人实力 | 投标人同时具备风景园林工程设计、市政行业（道路工程、桥梁工程）工程设计、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工程设计3项资质得10分，同时具备2项得6分，具备1项得3分，没有得0分。 |
| 20 | 人员配置 | 1、项目负责人（8分）：项目负责人为高级工程师且具备注册规划师执业资格得8分；工程师且具备注册规划师执业资格得4分；其余不得分。2、项目组成员（不含项目负责人）（12分）：具有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职称资格的，得4分；具有道路交通（或市政路桥设计）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资格，得4分；具有建筑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资格，得4分；无上述职称资格不得分。 |
| 2、工作方案（20%） | 20 | 10 | 进度计划与安排 | 对本项目进度计划、分工进行综合评审，优得10分；良得6分；中得3分；差不得分。 |
| 10 | 技术保障措施 | 对本项目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保障进行综合评审，优得10分；良得6分；中得3分；差及无措施不得分。 |
| 3、报价（30%） | 30 | 30 | 报价 | 以项目最高限价（44.97万元）为基准，报价单位每降低1万元，得5分，最多得30分。报价综合评分分数相同的情况下，报价最低者为优先中标单位 |

注：1、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投标人进行打分，并统计总分。

1. 人员配置需提供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成员身份证、职称证、执业证书及本人在投标人单位社保证明材料（投标前连续六个月）复印件或扫描件。